

၂၀၁၂။

端智嘉经典小说选译

(藏汉双语)

၁၅၈၂

端智嘉 /著

藏文：**ླྷ རྒྱྲ རྒྱྲ རྒྱྲ རྒྱྲ**

龙仁青 /译

卷之三

四川人民出版社

༄༅·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端智嘉经典小说选译（藏汉双语）

༄༅·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端智嘉 著 龙仁青 译

༄༅·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ར །

四川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端智嘉经典小说选译：汉、藏 / 龙仁青译著. —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16.11

ISBN 978-7-220-09988-5

I . ①端… II . ①龙… III .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汉、藏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汉、藏
IV .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88637号

DUANZHIIJA JINGDIAN XIAOSHUO XUANYI (ZANGHAN SHUANGYU)

端智嘉经典小说选译 (藏汉双语)

端智嘉 著 龙仁青 译

责任编辑 仁增才让 何红烈
封面设计 张 妮
内文设计 戴雨虹
责任校对 蓝 海
责任印制 祝 健

出版发行 四川人民出版社 (成都槐树街2号)
网 址 <http://www.scpph.com>
E-mail scrmcb@ sina.com
新浪微博 @四川人民出版社
微信公众号 四川人民出版社
发行部业务电话 (028) 86259624 86259453
防盗版举报电话 (028) 86259624
照 排 四川胜翔数码印务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四川机投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5mm × 230mm
印 张 22.5
字 数 366千
版 次 2017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20-09988-5
定 价 48.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电话：(028) 86259453

དྲବ୍ୟଦ୍ଵାରା ଶୁଣି କୁପିତୀ ଏକମନ୍ଦରା ଶୁଦ୍ଧିତ୍ ପରିଷ୍ଠାରେ

ଦ୍ରବ୍ୟାଶ୍ଚତ୍ରପାଶ୍ଚମିନ୍ଦ୍ରିୟଃ ପ୍ରଦେଶକ୍ଷେତ୍ରମିନ୍ଦ୍ରିୟଃ

ସର୍ବଦାର୍ଥୀ ମାର୍ଗିକା ପାଠ୍ୟ ମନ୍ତ୍ରୀଳମାନୁଷଙ୍କ ପାଠ୍ୟ ମନ୍ତ୍ରୀଳମାନୁଷଙ୍କ
ମନ୍ତ୍ରୀଳମାନୁଷଙ୍କ ପାଠ୍ୟ ମନ୍ତ୍ରୀଳମାନୁଷଙ୍କ ପାଠ୍ୟ ମନ୍ତ୍ରୀଳମାନୁଷଙ୍କ

目 录

དྷ୍ରୀ རྒྱୋଗ

001 没有良心的儿媳妇

013 རྩླୁ རྩླୁ ལྔ རྩླୁ ལྔ

031 活 佛

054 རྩླୁ རྩླୁ

083 骨肉情

102 རྩླୁ རྩླୁ རྩླୁ རྩླୁ

131 牛虎滩

148 རྩླୁ རྩླୁ རྩླୁ

169 被霜摧残的花朵

207 ພັດ·ຫຼີສາ·ນັກສາ·ສົມ·ເປົ້າ

261 虚幻无常的梦

273 ມື·ຫຼາ·ສູງ·ສົມ·ເກີ·ພາ

291 神游赞普墓

319 ນັກດຸ·ເສີ·ນັດ·ສົງ·ຫຼູບ·ສົມ·ເກີ·ພາ

● 没有良心的儿媳妇

一

高山、大地、弯曲的河流，茂密的林木……这世间的一切都蒙上了一层白纱似的薄雾，显得是那样灰蒙蒙、空荡荡、静悄悄的。如果没有这层薄雾，这片土地上的风物，那也像画家的笔墨一样美丽宜人，像诗人的吟诵一样丰富多姿。然而今天，大地一片朦胧，没有了百花争艳的纷繁，没有了百鸟竞飞的壮观，也没有了蜜蜂鸣唱的喧闹，一切都变得神秘而又缥缈。去往扎嘎儿的那条弯曲的小路也被薄雾从大自然中一笔勾销，什么也看不見了。哎，对面小路上那个黑乎乎的影子是什么啊，是一只棕熊呢，还是一头马熊？这茂密的森林里经常有野兽出没，但看那黑影摇晃的样子，不像是四条腿的动物，而是两条腿的人。

哦，原来是一个瘸了腿的老人，他戴着一顶破旧而又油腻的四耳棉帽，布满了皱纹的脖颈上还挂了一串红色檀香木的念珠，背上是一只绑成长方形的包袱，看上去好像是一个苦行僧。可是，他呼呼地喘着粗气，不断擦着布满皱纹的额头上的汗，一声声地重复着一句话：“这人世上连青稞粒大小的福运都没有！”看来，他只是一个俗人。由于腿有毛病，他走起路来显得很不协调，双肩一高一低，手里还拿了一支白柳

木棍当拐杖用着，就像是一只受伤的麝香奔跳着在森林里穿行一样。

“哎哟——哎——”

瘸腿老人可能太累了，他把那支当拐杖用的白柳木棍夹在腋窝里，坐在路边的一块石头上，一边用衣袖擦着汗，不由长叹一口气。

“阿——爸——”

突然，从朦胧的雾气中传来一个女子清晰而又响亮的声音，这声音就像是空中炸雷一样，驱散了沉睡的森林的寂静，那驻声的仙女——回声传遍了山野，渐行渐远。

“啊——，桑——姆，我在这儿——”

瘸腿老人听到女子的叫声，就像是受伤的动物听到了枪声一样慌乱而又紧张，他用拳头捶打着那条有毛病的左腿，说了一声：“这不争气的，”便站起身来，拄着拐杖，有些忙乱地踏上了狭窄的山路。

二

原来，这瘸腿老头就是在拉卜楞一带很有名气的索巴老人，那女子是他的女儿更登桑姆。索巴的腿是在十几年前那场给芸芸众生带来了恐惧和灾难的动乱中变瘸了的，后来虽然也进行了多次治疗，但一直没有很好的疗效，这次是他的女儿带他去扎嘎儿温泉，准备泡温泉治疗。

“鬼——鬼！看你走路的样子，你倒是快点啊！”

身材妙曼且充满了青春活力的更登桑姆双手卡在腰上，朝着阿爸叫喊着。

“呀呀，我这就过来，我这不争气的……”索巴抚摸着左腿，低声应答着。

“活该，谁让你长了这样一条腿，赶快走，不要磨磨蹭蹭的！”

“呀呀呀，走，走……”

女子的话就像是一记催人回忆的钟声，让痛苦不堪的索巴老人想起

了过去，那一幕幕令人伤心的往事如电影画面一样从他的心头闪过。

哦，这是五十年代的一件事情。索巴曾经是一个身披绛红色袈裟的释迦信徒，但因为某些原因他还俗了，并且和拉卜楞一带的一位妇女结婚成家，过着世间俗人的幸福生活。一年过去了，夫妻俩有了一个女儿，取名叫更登桑姆。更登桑姆九岁那年，这里发生了特大自然灾害，女儿的妈妈因饥饿而死。从那时候起，索巴又当阿爸又当阿妈，就像呵护自己的眼睛和心脏一样关心和哺育着自己的骨肉。随着时间的推移，更登桑姆长大了。女儿聪明伶俐，索巴为自己有这样一个女儿而感到高兴。每当女儿背水回家，或者拿着扫帚打扫房屋，或者在土灶上烧饭，用娇嫩白皙的手给阿爸捧上茶饭的时候，索巴内心的愉悦那是谁也无法感受的。然而，正如俗话所说“有鲜花的地方就会有蜜蜂”一样，更登桑姆虽然年龄尚小，但因为容貌出众，她成了本村和外村小伙子们谈论的对象，甚至有人说媒提亲。特别是拉卜楞的冷智更是心切，他让他的阿爸拿着酒和哈达来了两三次，让更登桑姆也动心了，可是索巴却不忍心把女儿许配给人家。

俗话说：“幸福就像草尖上的露珠一样稍纵即逝”，在那个给芸芸众生带来了恐惧和痛苦的年代，索巴也成了人民的敌人，成了戴着红袖章的红卫兵批判的对象。

“我到底犯了什么罪啊，我只是一个普通的僧人啊……”

每次，当红卫兵开始批斗他的时候，索巴心里总是这样想。

“索巴，你这羊群中的狼，麦地里的杂草，人民的敌人，坦白从宽，抗拒从严！”这是造反派司令冷智的声音。

“是，是，可是，我……”

“哼，你这人民的敌人，1958年叛乱的时候，你杀了多少解放军战士，快算！”

“敌人！快算！”

“我没参与叛乱，1950年这里解放了，我也从寺院还俗了，这以后我虽然也经常诵经念佛，但跟寺院没有什么关系，叛乱时期，我还给解

解放军带过路，这事情大家都知道。”

“不要撒谎！我们怎么不知道？”

“那时候你们还小……”

“坦白从宽，抗拒从严！”一时间口号声充满了整个会场。

索巴回到家的时候，已经是疲惫不堪，浑身没有一点力气。就这样批斗了好几天，红卫兵没有得到任何结果。几天后，又开了一次索巴的批斗会。

造反派司令冷智穷凶极恶地叫嚣，让索巴交代私藏枪支的事情。

“我从出生到现在从来也没有动过一把枪！”索巴极力为自己做着辩解。

这时，一个女子走到索巴面前，指着他的额头说：“索巴恶敌，咱家的碗柜里有一支火枪难道不是你私藏的吗？”

“啊！”索巴意外又惊恐地看了一眼女子，正是二八妙龄的更登桑姆怒目圆睁，恶狠狠地瞪着他。啊，这是现实还是梦幻？索巴满身的汗毛和头上的鸟发一下子竖了起来，愤怒和恐惧让他的腿肚子不断发抖。

“没有，我根本没有私藏枪支！”

“哼！”冷智向更登桑姆招招手，两个人一起跑出了会场。

过了不大一会儿，冷智拿着一把长长的火枪回来了，这是一支被牧民们叫作“布拉”的猎枪，猎枪上沾了厚厚一层尘土，枪把上留下了五个手指印，大概是冷智从碗柜里往外拿的时候留下的。

一下子，会场上的人们都用愤怒的眼睛看着索巴，有几个老人小声地互相说着什么，但听不清具体的内容。

“这不是我的，真的不是我的！”索巴如此说着，眼眶里盈满了泪水，但两个健壮的年轻人架起他的双肩，把他带走了。

“我没有枪，你们冤枉我了，冤枉我了啊！”

经过三轮的痛打，索巴的腿肿起来了，连动都不能动，浑身都是紫斑。“是谁这样恨我呢，我到底有什么罪啊？”

后来虽然为索巴平反昭雪，但他的一条腿却瘸了，成了那一段历史

的见证。

索巴跟在女儿后面，一瘸一颠地走着，那条瘸腿忽然一阵刺痛，疼得钻心。他看着被雾气夹裹着的林间小路和更登桑姆的背影，眼前变得一片模糊，他甚至对自己的前途失去了希望。

“我看咱们还是回去的好，到了温泉我的腿也不一定能好，现在生产承包制已经实行了，咱家的地也……”

“闭上你的嘴，不要胡思乱想，明天我们就能到扎嘎儿温泉口。”

三

时间过得真快啊，眼看着一年就过去了，扎嘎儿草原已经是一片夏天的景象。今天的草原没有白纱一样的薄雾，到处都绿油油的，山峦与沟壑之间到处是艳丽芬芳的野花。一位女子背着一只水桶正往对面山脚下的那五六顶帐篷走去，哎，这位身着牧区服饰的少女是谁呢？去年此时，没看到扎嘎儿草原上有这样一位女子啊！哦，原来，这位女子是更登桑姆。

她满面红光，洋溢着青春的光彩，双眼中透出欢愉而又安逸的神色。她慢慢地迈着步子，心里充满了各种各样的想法。她忽而紧绷着脸，忽而又笑盈盈的，如果是一个不熟悉她的人，一定会觉得她是个疯子，至少也是有毛病的。然而，她却是一个神志清晰的人，正如俗话所说，她是一个“智慧在头发尖上，名声在四处传扬”的人，因为她是一个不会拒绝男人的人。

去年，更登桑姆带着阿爸来到扎嘎儿温泉，没过多长时间，就和一个叫索贝的小伙认识了，她便用各种谎言骗了阿爸，和索贝结了婚。索贝是个“唐拉”（私生子），至今也不知道他的阿爸是谁，也没必要知道。他的阿妈是个性子很刚烈的女子，自从索贝出生以后，就没有再找男人，把自己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儿子身上，过着恬淡的日子。本来，

母子俩的日子也算过得可以，可是索贝生性懦弱，没有主见，人长得也不怎么样，特别是他少了右面的鼻孔，这里的男女老少都叫他“纳洛”（独眼鼻）。由于长相和残疾的原因，他没有获得任何女人的欢心，三十多岁了依然孤身一人。

去年，索贝在温泉边待了几天，很幸运地就遇见了更登桑姆。没过几天，他就把更登桑姆带回了家，做了他的媳妇。那时刻，索贝心里的欢愉简直难以言说。

“啊，桑姆，你就像天上的仙女，你消解了我心里所有的痛苦。今后，我索贝为了你，闯地狱我也敢去，让我揍阿爸我也敢！”

“索贝，你真是个好人。”

“你不会变心吗？”

“为什么要变心，你放心好了。”

“啊，我多么幸福，我索贝多么幸福啊！”

“嘿嘿！”

“真的，真的啊！”

更登桑姆脸上挂着嘲讽的笑，这些过去的事让她感到很兴奋。虽然她对索贝对她的爱感到激动，但让她有些不安的是她的婆婆。按说，婆媳关系本来就是很难调和的，何况更登桑姆的婆婆是一个性子刚烈的人，更登桑姆对婆婆充满了嫉恨，这个六十多岁的老女人很固执，不愿意把家里女主人的权力交给儿媳妇，更登桑姆心里的嫉恨慢慢变成了她的心病，可是婆婆性情古怪又口齿伶俐，她对婆婆也有些害怕。

“哼，我是孩子的阿妈，干吗要害怕你古怪的婆婆呢？”

更登桑姆背着水一边走一边这样想着，觉得一定要想个好办法把婆婆手里的权夺回来。

“我真傻，这还不简单吗？有了索贝我还担心什么呢？古怪的女人你等着。咱们慢慢吃糌粑，最后见分晓！”

日子就像手中拨弄的念珠，一天天地过去了，更登桑姆对婆婆的虐待和欺辱也日渐深重，有些变本加厉了。开始，她给婆婆倒茶的时候，只

放一点点酥油，慢慢地变得越来越少，现在就只有清茶了。婆婆兰措刚开始也还说一说，可是儿媳妇不但不听，反而还跟她争吵，她也就只好忍耐着，没有跟儿媳妇一般见识。她把儿媳妇不让她好好吃饭的事儿也给儿子索贝说过，但索贝的心也向着自己的媳妇。俗话说：“骏马老了不值钱，父母老了没脸面”，她也只好默默地忍受着，可是，她也不能心甘情愿地就这样忍受儿媳妇的欺辱，心想还不如自己出来一个人住。

她的想法正是更登桑姆所希望的。阿妈走的时候，索贝请求阿妈不要走，但更登桑姆说：“你要是跟你阿妈在一起，我就带着孩子去流浪！”索贝一听，一下就瘫在那里无话可说了。

阿妈兰措就这样开始了自己一个人的生活。原本她是这个家的主人，家里的帐篷以及帐篷里的一切都是属于她的，至少也应该把一半的家产分给她。可是，这世间父母的心就像那羊毛一样洁白又柔软。她不仅心软，而且也深知自己的儿子索贝是个胆小懦弱的人，就把所有的家产都留了下来，只拿走了索贝阿爸留下的一顶破旧的小帐篷和日常用的几件锅碗瓢盆。那头母牦牛还是在索贝的一再请求下，更登桑姆极不情愿地答应给她的。生活虽然清苦，但因为没有了儿媳妇的辱骂和虐待，兰措的心情越来越好。经年累月落下的疾病，使她行动有些迟缓，但过个三四年自给自足的日子还没有问题。即便是生活不能自理了，还可以依靠村里的人们，一个人的温饱有什么不好解决的。兰措这样想着，觉得自己走出家门的这一步走对了，她心里暗暗诅咒更登桑姆：“你这流浪的母狗，总有一天也会得到报应的！”

四

太阳高悬在半空。野花烂漫的草原上，一个青年男子骑着一匹枣骝马朝着索贝家的帐篷而来。帐篷一侧的老拴狗看到一个陌生人便叫了起来，把拴着它的那根铁链拽得铮铮作响。更登桑姆夹抱着小孩，满脸

微笑地迎接着来客，还回过头来骂那只老拴狗：“恶狗，闭上你的狗嘴！”来客到了帐篷门口，兰措听到狗叫声，从破旧的帐篷的缝隙里看到这一切，嘴里骂着“母狗，那只母狗！”复又无所谓地坐在了一条皮褥子上。

“尕贝，好几天了也不来看看我们母子俩，你是不是忘了我俩啊？”

“怎么会呢，我一直忙着做那件事儿，没顾上。”

“来，快进屋。”尕贝进了帐篷，更登桑姆给他倒了一碗奶茶。

“来，过来，阿爸的宝贝，过来！”尕贝从怀里拿出一块冰糖，把孩子从更登桑姆怀里接过来，一边给孩子递糖，一边说。

“喂，小声点，别人会听见的！”更登桑姆努起嘴，朝着兰措帐篷的方向示意着。

“你看看，这鼻子啊嘴的长得跟我一模一样！嘿嘿！”

“你也别高兴得太早了，他还说像他呢！真是一个十足的傻瓜，把别人的孩子当成自己的宝贝，还高兴得不得了。这个傻瓜，可以骗狗一样地骗他！”更登桑姆如此说着，又问道，“喂，那事儿办成了没啊？”

尕贝摇摇头：“也太难了，那个老魔女，她说除了我杀了她，她是不会同意的，我也就没办法了，再说，我俩也有三个孩子……”

“不知道，不知道！你离不了婚，还说什么大话啊？说起来天花乱坠的，干起来怎么就这么窝囊啊？给，从今天起，那就把自己的孩子带走！”

“我真的是没有办法了，要不是这样……”

“不要说了，你一张嘴我就看见你的心肺了。”

帐篷里没有了声音，不一会儿，尕贝拉着马走了，老拴狗依然狂叫着，更登桑姆恶狠狠地看着尕贝的背影，自言自语道：“哼！这也没什么，我可以找一个比你更好的人！”

索贝知道这一切吗？啊，啊！俗话说，美女里面有魔女，真是一句大实话。索贝，这个可怜又懦弱的丈夫看来就要在这魔女的欺骗中度过一生了。

太阳就要西沉了，扎嘎儿大山被灿烂的晚霞夹裹着，就像一座金色

的佛塔一样金灿灿地耸立在天际。牧人们正在收拢着草原上的牛羊群，稍远一点的地方，羊群正在缓缓移动着。更登桑姆知道这是索贝的羊群，便赶紧开始生火烧茶，看上去让人觉得她是一个对自己丈夫很体贴很关心的妻子。

更登桑姆把帐篷里收拾得利利落落的，并把索贝的碗用牛粪灰擦干净了，再用皮袄带子的一角擦了又擦，给自己的丈夫倒了一碗茶。就在这时候，她听到帐篷外的老拴狗“汪汪”地叫起来了。

“这老狗，今天是不是老糊涂了，连自己的主人都不认识了。”更登桑姆一边骂着老狗，一边走出了帐篷。离帐篷有百步远的地方，两个人正在一前一后地走来，走在前面的是自己的丈夫索贝，可奇怪的是，那后面的人是谁呢？看他走路的样子，好像是个瘸子。在扎嘎儿方圆几百里，还没见过瘸子，也没听说过这里有瘸子。可能是个朝圣者。索贝这个大傻瓜，把一个路遇的朝圣者带到家里来干什么。更登桑姆正在埋怨自己丈夫的时候，索贝和那个瘸腿的客人已经走近了。

“啊呀，是不是我认错人了？”更登桑姆用袖口揉揉眼睛，又仔细地看了看。没错，来人是自己的阿爸！

一年前，更登桑姆因为不想干农活，就打着给阿爸治疗腿病的旗号，来到了扎嘎儿温泉口，并在这里认识了索贝，又扔下阿爸一个人悄悄跟着索贝跑到了这里。起初她还担心阿爸会打听着找到这里来，可是时间一天天一月月地过去了，连阿爸的影子都没有见着。她便在心里想，阿爸可能已经回去了，也就放下心来，只一门心思考虑着自己的事。然而，这个老瘸子却在这时候意外地出现在眼前！啊，怎么办，现在怎么办？更登桑姆想了又想，忽然有了一个主意，除了这样也没有别的办法了。

“桑姆，我的女儿啊，桑——姆啊！”索巴满眼泪水，声音哽咽着呼唤起来。

“啊呀，这老头咋回事啊，该死的，咋回事啊？”更登桑姆装出一副吃惊的样子，用牧区话这样说道。

“啊？你真的不认识吗？”索贝意外地问道。

“啊呀索贝，这是谁啊？”

“这……这个……喂，你是谁啊？”

“我啊，我是桑姆的阿爸啊，我叫索巴。桑姆，不认识阿爸啦？”

“啊，这个该扔进天葬台的家伙，该死啊，哈哈哈哈，嘿嘿嘿嘿……”

更登桑姆的笑声和老拴狗的狂叫声混杂在一起，就像一根锐利的毒箭刺入了索巴的耳朵穿透了他的心脏，就像一种麻醉药，让索巴变得昏昏沉沉没有了知觉。

更登桑姆朝着索贝使了个眼色，钻进了帐篷，索贝恶狠狠地瞪了一眼索巴，也跟着更登桑姆走进了帐篷。

“老天爷啊，你看见了吗？嗬嗬，我怎么这么倒霉啊，老天爷啊，老天爷——”

“汪——汪——”

扎嘎儿草原上回荡着索巴的哭喊声和老拴狗的狂叫声。在夕阳的余晖中，一个老婆婆正扶着一个瘸腿的老头子慢慢地朝着一顶破旧的小帐篷走去。老婆婆的眼眶里溢满了泪水。哦，那不是索贝的阿妈，更登桑姆的婆婆吗？……不是，不是，她是有骨气的阿妈兰措！

五

这几天，在扎嘎儿草原的牧民中间，流传着一些让人感到意外的传言。把这些传言概括起来，有两个内容，一个是更登桑姆失踪了，一个是兰措和索巴两个人结婚了。有些人说，更登桑姆跑到贵德那边去了，也有人说这是空穴来风，她不可能把自己的丈夫和孩子扔在家中一走了之。不论怎么说，现在，更登桑姆已经不在扎嘎儿草原上了。

“她到哪儿去了呢？”

索贝怀里揣着小孩，一边往草滩上赶羊一边自言自语着。他有些黝黑的脸色变得苍白，双眼里布满了血丝。看来，他昨晚上根本没合眼。

“不可能，更登桑姆平日里对我那么亲热，那么善解人意，她就忍心舍弃我吗？再说还有她的亲生骨肉，她不可能忍心留下我和孩子到别的地方去！”他这样想着，心情变得越来越沉重。“啊呀，我和更登桑姆虽然在一起生活了一年多，可是还没有领取结婚证，以后谁会承认她是我妻子呢？”他心里充满了悔意，然而，过了一会儿，他心里所有的悔意就像水中的泡沫一样瞬间消失，充满了对自己的妻子一定能回来的信心。就这样他日日盼，夜夜等，但还是没有看到自己妻子的影子。兰措和索巴结婚的事儿让他怒火中烧，更登桑姆舍他而去后留在他身边的小孩的哭声令他心绪难安。

自己有了孩子，才能感受到阿妈的恩情。现在自己又要当阿爸又要当阿妈不说，还要去放羊、背水……一大堆家务等着他去干，没有完的时候。啊呀，现在又该打酥油了，也就只有自己动手了。他把酥油桶挪到土灶跟前，盖好了盖子，抓着酥油桶里的杆子使劲搅动起来，可是，从盖子的缝隙里喷溅出来的牛奶糊了他一脸，衣服上就像下了一场奶雨一样，到处是大大小小的白点。他赌气地使劲儿打着酥油，不大一会儿，那只酥油桶就变成了白色的，慢慢溢出来的牛奶流到了地上。看来是没有吃酥油的口福了，他愤怒地朝着酥油桶踢了一脚，酥油桶倒了下去，晃晃悠悠了一会儿便躺在那儿不动了。从酥油桶盖子中间的圆孔中，牛奶汩汩地冒出来，在地上流淌着……

兰措和索巴在几个月前就领了结婚证。当初他俩去领结婚证的时候，公社秘书和其他干部都很意外，就是他俩自己，也对自己的行为感到有些吃惊，可是，命运让他俩走到了一起，让他们在下半辈子成了一家人。两位老人虽然已经没有了青春的活力，但却互相恩爱，真心实意。这两个被子女抛弃了的老人因为有着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的心意，所以公社秘书一边笑着一边为他们办理了结婚证。

他俩虽然已经老了，但享受新生活的幸福的心愿没老。索巴虽然腿